

证券代码：872926

证券简称：码尚科技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浙江码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3 月 13 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魏乃绪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5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62,372,491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3.79%。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 公司无其他非董事高管。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2 月 25 日在全国股转系统官网（www.neeq.com.cn）上披露的《浙江码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公告编号：2025-004）。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7,371,295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股东魏乃绪、张爱丽、平阳溯元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苍南国投清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拟进行股票定向发行，为保证公司本次股票发行方案的顺利实施，维护公司、股东及新增股份认购方的合法权益，公司与本次发行认购对象就本次股票发行的相关事宜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7,371,295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股东魏乃绪、张爱丽、平阳溯元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苍南国投清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本次定向发行在册股东不享有优先认购权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针对本次发行的股份，公司拟对现有在册股东不做优先认购安排。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7,371,29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股东魏乃绪、张爱丽、平阳溯元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苍南国投清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业务指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业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等有关规定，为保证本次定向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专款专用，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拟与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银行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62,372,491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保证公司本次定向发行股票事项的顺利进行，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根据具体情况制定和实施本次股票发行的具体方案，办理本次股票发行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请、报备事宜；

（2）向监管部门申报文件，根据需要对有关申请文件进行修改、补充；

（3）批准、签署与本次股票发行相关的文件、合同；

（4）聘请参与本次定向发行的中介机构并决定其专业服务费用；

（5）办理与本次股票定向发行有关的其他事宜；

（6）本次股票发行授权有效期为：自股东大会批准授权之日起十二个月内。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62,372,491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需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2 月 25 日在全国股转系统官网（www.neeq.com.cn）上披露的《浙江码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5）。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62,372,491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需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目录

《浙江码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浙江码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3 月 13 日